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粤府办〔2012〕11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先进 制造业重点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东省先进制造业重点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反映。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11月2日

广东省先进制造业重点产业 发展“十二五”规划

先进制造业是现代产业体系的主体，是一个国家、地区综合经济实力的体现。为进一步加快构建我省现代产业体系，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根据《印发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粤府〔2011〕47号）精神，编制本规划。规划期为2011-2015年。

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国发〔2011〕47号）和《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决定》（粤发〔2008〕7号），我省重点发展装备制造、汽车、石化、钢铁、船舶制造等领域的先进制造业。本规划将智能制造装备、发电及输配电装备、轨道交通装备、工程装备、医疗器械、通用航空、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装备、电子电工装备、节能和新能源汽车、船舶修造、石化及化学工业、钢铁工业等12个行业作为我省先进制造业重点产业。

一、发展条件

（一）发展基础。

“十一五”期间我省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规模不断壮大，自主创新能力明显提高，形成以装备制造、汽车、石化等产业为主体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奠定了建立世界先进制造业基地的雄厚基础，推动我省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

——**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发展后劲显著增强**。2010年全省规模以上先进制造业实现增加值10863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47.2%。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总量居全国首位；汽车工业成为我省支柱产业，汽车年产量达156万辆，乘用车产量居全国第2位。建成广汽丰田、中海油惠州炼油一期、茂石化乙烯扩建、中船集团广州龙穴基地等一批重大项目，培育了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

——**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重点领域发展取得突破。**到 2010 年底，我省先进制造业企业已有国家级技术中心 22 个，占全省国家级技术中心总量的 54%。国内首台百万千瓦级核电蒸汽发生器交付使用，1.5 兆瓦、3 兆瓦风电机组相继下线，双模电动汽车实现产业化生产，广汽集团自主品牌汽车项目投产，广州龙穴造船基地 30 万吨自主知识产权超大油轮“新埔洋”号交付使用。

——**产业集聚水平不断提高，服务支持体系日趋完善。**以先进制造业重大项目为依托，积极延伸发展产业链，形成了以广州、深圳、佛山为中心的华南地区最大的汽车产业基地，以及炼化规模居国内前列的惠州大亚湾、茂名石化产业基地和珠江口船舶产业基地等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产业集群。咨询服务、信息服务、现代物流、商务会展等生产服务业加快发展，建成了一批国家级公共服务平台，培育了宝供物流等一批集仓储、运输、配送、包装和各种增值服务为一体的物流企业，形成了中国（广州）国际汽车展览会等一批为先进制造产业服务的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会展品牌。

——**骨干企业快速成长，产品结构逐步优化。**2010 年我省营业收入超百亿元企业 37 家；其中主营业务营业收入 500 亿元以上的有 9 家，广汽集团等 3 家企业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亿元，大企业集团产业主导地位更加突出。产品结构不断优化，逐步向核岛重型设备、高参数中低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智能电网关键设备、精细化工、自主品牌等新领域方向发展。

（二）重点产业现状。

依托我省庞大的市场，培育壮大了一批具有发展潜力和一定规模的重点产业，形成了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行业骨干企业，以点带面，有力促进了先进制造产业的发展。

——**智能制造装备。**我省智能制造装备包括数控机床及系统、机器人等行业，主要集中在数控机床及系统领域，2010 年数控机床及系统产值居全国第四位，“十一五”年均增长 36%，涌现出广州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广州敏嘉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领航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锻压机床厂等一批技术水平居国内领先地位的骨干企业。广东省机器人与智能系统重点实验室等一批公共服务平台正在抓紧推进建设。

——**发电及输配电装备。**“十一五”期间我省成功引进了东方电气、西电集团等一批行业知名企业，形成了白云电器、明阳电器等一批产值超百亿元的本地骨干企业，有力地推动了全行业加快发展。输配电产业产值近三年一直居全国第三位，变压器、高压电器及装置、低压电器及装置等领域产量居全国首位。东方电气广州南沙出海口基地已形成年产 4 套以上核岛主设备和 4 套常规岛汽水分离再热器及辅助容器、支撑系统等设备制造能力，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已形成兆瓦级风机设备批量生产能力。我省已成为国内主要的核电装备、风电装备生产基地之一。

——**轨道交通装备。**引进中国南车集团，规划布局建设了广州花都、番禺、江门三大轨道交通装备制造项目和江门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其中广州花都大功率轨道交通修造项目和番禺城市轨道交通修造项目已基本建成，江门广东城际轨道交通修造基地正在抓紧建设。围绕三大龙头项目建设，吸引了一批上下游协作配套企业集聚其周边发展，我省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布局基本形成。

——**工程装备。**我省工程装备行业发展较早，主要产品包括混凝土搅拌机、水平定向钻机、盾构隧道掘进机、压桩机等，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形成了广州海瑞克、韶关海力德、

韶关新宇、珠海仕高玛等一批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的行业骨干企业。近年来，引入了一批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大力发展港口机械、海洋工程装备等大型临港装备，三一集团海洋重工、中海油珠海深水海洋工程装备以及中船集团广州龙穴、中山海洋工程装备等一批重大项目正抓紧建设。

——**医疗器械**。2010年我省医疗器械行业拥有规模以上企业178家，实现工业增加值60.4亿元，出口总额达到73.1亿元，占全国医疗器械出口总值的7.5%，是全国最大的医疗器械出口基地，形成了深圳迈瑞、安科、汕头超声仪器研究所等一批在国内同行业领先的骨干企业。

——**通用航空**。初步形成了广州白云机场、深圳宝安机场和珠海航空产业园三大产业聚集区。在珠海建设中航工业通用航空飞机基地、中国民用航空飞行校验南方基地、北航微小型航空发动机研发孵化基地、新加坡宇航飞机维修公司等重点项目，旅客登机桥、飞机泊位引导系统、航空食品车和军用货物装卸运输平台等航空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拥有国内维修等级最高的民用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海上救援、海上平台、飞行训练、航空体育等航空运营作业数量居国内领先地位。

——**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装备**。2010年全行业实现工业增加值31.4亿元，主要集中在环保装备领域，生产的产品超过400种，其中水污染治理设备、空气污染治理设备、药剂材料和噪声振动控制设备四类产品产值约占环保装备产值的80%，形成了广州市新之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广州迪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广重集团有限公司等行业骨干企业。

——**电子电工装备**。2010年全行业实现工业增加值388亿元。电子装备行业涌现肇庆中导、东莞宏威、中山新诺、佛山昭信、梅州紫晶光电等一批行业骨干企业。电工装备行业主要集中在电线电缆领域，产品种类较齐全，其中低氧铜杆、电磁线、光纤光缆、高低压电力电缆、电线等具有较强竞争力，国内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特别是电线和中压电力电缆产量居全国第一。

——**节能和新能源汽车**。我省汽车产业已形成从整车制造到发动机和变速箱等关键零部件生产的较完整汽车产业体系。2010年全行业实现工业增加值1177亿元，汽车产量156.3万辆，是2005年的3.7倍，其中轿车产量132.7万辆，居全国第2位。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已认定广州、深圳、中山、梅州等新能源汽车基地和珠海新能源客车基地以及佛山轻型纯电动车基地等6个新能源汽车基地，涌现了深圳比亚迪、深圳五洲龙、珠海银通、中山大洋等一批新能源汽车骨干企业。

——**船舶修造**。我省是国家规划建设的三大造船基地之一。2010年全行业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37亿元，共有规模以上船舶修造企业174家，主要集中在珠江三角洲地区。造船能力约300万载重吨，船舶完工量177万载重吨。游艇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居全国前列。

——**石化及化学工业**。基本形成从上游原油开采、炼油、乙烯生产到下游合成材料、精细化工、橡胶加工比较完整的产业体系，产值居全国第三位，成为我国重要的石化产业基地之一。“十一五”以来，我省石化产业累计完成投资约1490亿元，带动石化产业总量规模稳定增长。2010年全行业实现增加值2626.6亿元，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1.4%，炼油能力达到4550万吨/年、乙烯生产能力达到220万吨/年、对二甲苯（PX）生产能力达到100万

吨/年、精对苯二甲酸（PTA）生产能力达到 140 万吨/年，形成了惠州大亚湾、茂名两大千万吨级炼油、百万吨级乙烯的大型石化产业基地。

——**钢铁工业**。基本形成从铁矿采选、炼铁、炼钢、轧钢到钢材深加工等较完整的产业体系，2010 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302 亿元，铁和粗钢产量分别为 806.7 万吨和 1239.3 万吨，分别比 2005 年增长 74%和 63%，形成了韶关钢铁集团、番禺珠江钢管有限公司等一批行业骨干企业。淘汰落后产能成效显著，截至 2010 年底，全省已关停淘汰落后钢铁产能 1164.7 万吨以上。

（三）发展环境。

当前，我省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面临难得的机遇。一是国际制造业转移的结构层次不断向高端演进，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先进制造业向新兴国家转移速度加快。绿色制造、智能制造、虚拟制造、全球制造、服务制造等逐步成为国际先进制造业转移的重点领域。二是国家大力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在财税、投融资等方面加大了对先进制造业的支持力度。三是我省产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珠三角经济一体化加速推进，已具备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基础和条件。

但同时应该看到，我省发展先进制造业也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首先，国际金融危机促使发达国家提出“再工业化”、“智慧地球”、“低碳经济”和“出口倍增计划”等新战略和新思路，出现了重归实体经济的发展趋势，高端制造业发展面临的国际竞争越来越激烈。其次，国家已将节能减排和碳排放指标作为约束性指标，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产业发展。各省（市、区）把先进制造业作为产业发展重点，在土地、财政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的鼓励政策，加大对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第三，我省先进制造业产品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行业核心技术受制于人，资源环境约束趋紧，节能减排压力巨大。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持续增强工业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为目标，以科技进步和体制创新为动力，以优化产业结构和空间布局为重点，以关键领域和重点产业为突破口，坚持产业高端化、低碳化、服务化的战略取向，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骨干企业，推动产业规模化、集聚化和国际化，促进传统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面向工业生产的服务业协调发展，初步建成世界先进制造业基地，构建结构优化、技术先进、清洁安全、附加值高的现代产业体系。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先进制造业和生产服务业相结合**。发挥信息化的引领作用，深化信息技术集成应用，促进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大力发展生产服务业，推动先进制造业分工细化和服务外包，加快向研发设计和销售两端延伸，实现先进制造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转变。

——**坚持布局优化和产业集聚相结合**。按照主体功能区规划，将产业布局与城市化和先进制造业结构战略性调整结合起来，突出特色，强化专业化分工与协作，推动企业集聚、资源共享、整体优化，使工业园区成为先进制造业发展的产业基地。

——**坚持重点突破和全面提升相结合**。选择一批产业关联度高、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先进制造业作为重点，构建完整的产业链条，率先推动全省先进制造业的突破发展，带动先进制造业发展水平的全面提升。

——**坚持自主创新和高端发展相结合**。建立健全区域技术创新体系，加强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和协同创新，攻克核心和关键共性技术，鼓励创建自主品牌，强化自主知识产权培育和保护，始终把推动科技进步、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作为促进先进制造业结构优化的主要手段，着力引导我省先进制造业向高端化发展，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避免低水平重复和同质化竞争。

——**坚持绿色发展和“两型”社会建设相结合**。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谋发展，把低碳环保发展作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着力点，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全面推进先进制造业清洁生产，大力发展低能耗、高附加值产品，加强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提高先进制造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发展目标。

——**产业规模**。“十二五”期间全省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年均递增12%，到2015年，先进制造业增加值超过19000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50%以上，其中装备制造业、汽车工业、石化工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29%、7.5%、13%。

——**产业水平**。到2015年，主要行业技术创新能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重点制造企业技术装备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研究与实验发展经费（R&D）支出占先进制造业增加值比重达到2.5%以上。企业信息化总体水平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产业集聚**。到2015年，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50个，实现增加值2500亿元左右，占先进制造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3%左右；形成产值超千亿元的大企业集团5家左右。

——**产业投资**。“十二五”期间先进制造业累计完成投资约1万亿元，其中装备制造业约3000亿元，汽车工业约1800亿元，石化工业约3000亿元，船舶工业约1000亿元，钢铁工业约1200亿元。

三、重点发展产业

以装备制造、汽车、石化、船舶和钢铁五大产业领域为主体，重点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发电及输配电装备、轨道交通装备、工程装备、医疗器械、通用航空、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装备、电子电工装备、节能和新能源汽车、船舶修造、石化及化学工业、钢铁工业等12个产业。

（一）智能制造装备。重点在中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智能仪器仪表、智能专用设备等领域实现突破，培育一批细分领域行业龙头企业。打造中高档数控机床及系统产业链，加快发展中高档数控机床产业，提高机床功能部件研发和配套能力，重点开发数控镗铣床、精密压力机、数字化工具系统及量仪等产品。推进机器人及成套系统产业化，重点发展焊接、搬运、装备等工业机器人及其成套系统，加大相关基础元部件研发力度，加快产品产业化进程。大力发展精密和智能仪器仪表、智能专用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智能化仪器仪表和试验机、专用检测仪器设备、智能化空港设备等产品。到2015年，形成2-3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骨干企业。

（二）发电及输配电装备。发展核岛主设备、常规岛发电主设备及重要的辅机设备，全力打造与国际接轨的核蒸汽供应系统（NSSS），积极争取核电站核心设备和部件制造项目落户我省。积极发展 2 兆瓦级以上风电机组以及风电齿轮箱、发电机、轴承、叶片、偏航系统、控制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形成较为完整的风电设备上下游产业链。加快发展薄膜太阳能设备，重点发展薄膜太阳能电池成套生产设备，大力发展第三代高倍聚光型太阳能发电模块和发电系统、储能电池及配套控制系统，推进储能电站建设。大力发展光伏并网及相关应用的配套设备。围绕高压、超高压重大输电工程建设，重点发展 220kV 及以上电力变压器、110-500kV 断路器及气体绝缘开关设备（GIS），培育发展智能电网配套设备，加快新型传感测量、通讯信息、电能质量控制、决策支持、超导、分布式电源柔性接入技术等智能电网先进技术和新型设备研发及制造。拓展成套电气设备在新型能源和轨道交通领域的应用。支持 1-2 家骨干企业发展成为集系统设计、设备制造于一体的输配电工程总承包公司。到 2015 年，形成年产 6 套以上核岛主设备和 6 套常规岛汽水分离再热器及辅助容器、支撑系统等设备制造能力，将我省打造成为国内主要的能源装备制造基地。

（三）轨道交通装备。依托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网络建设，着眼国内外轨道交通市场，重点发展城际轨道车辆和地铁车辆的总装生产以及车辆大、中修业务，实现和谐号动车组多元化发展。加快建设三大轨道交通车辆修造项目，以总装厂为依托，积极引入相关配套企业集聚我省发展，加快延伸产业链，发展轨道交通车体、转向架、牵引系统、制动系统、屏蔽门系统、供电系统及相关设备、接触网、电力监控系统、信号系统、通信系统、环控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自动灭火系统、综合监控系统等轨道交通装备配套产品，大力提高整车配套和生产能力。到 2015 年，形成 1000 辆轨道交通车辆年生产能力，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高端轨道交通装备修造产业基地，实现我省轨道交通设备制造业跨越式发展。

（四）医疗器械。重点发展磁共振成像（MRI）、B 型超声显像仪等医学成像设备、临床监护仪器设备、生命体征测试检查仪器、立体定位放射治疗设备、介入治疗器械、物理治疗设备、医用系列血液净化吸附设备等产品，以及医学信息网络与软件产品，鼓励研究开发高技术、高附加值的新一代医疗仪器设备和软件。积极推进医疗器械国内检测报告国际互认工作，建立国际互认实验室。到 2015 年，基本形成以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特色行业优势突出、高附加值和高技术含量的名牌产品为支撑的医疗器械生产体系。

（五）通用航空。以发展公务机、水陆两用机、轻型涡桨飞机及大中型地效飞行器等航空制造业为主导，以关联产业制造为延伸，以航空服务为支撑，重点发展飞机总装、飞机部装、飞机零部件生产、发动机总装及零部件生产、飞机附件生产、机载设备制造、航空材料制造、航空维修、航空服务和航空物流等项目。加强航空关键技术研发，积极引进无人机项目。到 2015 年，培育和壮大 2-3 家通航运营企业，基本形成广州、深圳、珠海三大航空产业集聚区。

（六）工程装备。加强与国外知名公司的合作，重点突破深水装备关键技术，掌握设计和生产关键核心技术，大力发展深水自升式钻井平台、深海半潜式钻井平台、深海张力脚式生产平台（TLP）、深海立柱式生产平台（SPAR）、海上油田浮式生产储卸油装置（FPSO）、浮式液化天然气（LNG）生产储卸装置（LNG-FPSO）、海洋工程辅助船舶等海洋工程装备以及交流变频驱动大功率石油钻机、变频大功率泥浆泵、石油（天然气）井控系统、水下采油

系统等海上钻井采油平台配套设备。围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引入重大工程机械项目，重点发展正面吊、起重机械、隧道开挖施工机械、建材机械和混凝土制品机械等大型工程机械。到 2015 年，形成 2-3 家产值超百亿元的工程装备制造企业，打造成为我国主要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之一。

（七）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装备。结合我省环境污染治理的市场需求，重点扶持发展技术先进、有市场、有竞争力的节能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和装备，形成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知名品牌。大力发展高效节能锅炉窑炉、电机及拖动设备、余热余压利用和节能监测等节能装备。重点发展污水处理成套设备、烟气脱硫设备、环境监测仪器仪表、噪声与振动控制装备、电磁波和放射性污染防治检测设备等环保设备，推进重大环保装备应用示范。加快发展生活垃圾分选、填埋、焚烧发电、生物处理和垃圾综合利用装备。发展先进、高效、可靠的检测监控、安全避险、安全防护、个人防护、灾害监控、特种安全设施及应急救援等安全装备，发展安全、便捷的应急净水等救灾设备。到 2015 年，形成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部分装备、技术和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八）电子电工装备。紧紧围绕我省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以片式化、微型化、集成化、高性能化为目标，加快电子基础元器件和关键材料的绿色化改造，提升产品竞争力。重点在市场潜力大的液晶面板（TFT-LCD）生产设备领域取得突破，积极开展面板生产线阵列和成盒等前道工艺设备的研究开发，重点提高湿/干法刻蚀机、液晶灌装机等研制水平，形成液晶面板移栽、清洗等设备的配套能力。加强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等离子显示板（PDP）和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等其他新型平板显示器关键生产设备的开发生产。大力支持适应无铅工艺的便面贴装设备的研发和产业化，发展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大力发展晶片制备、芯片制造、超净、封装测试等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专用设备。到 2015 年，电子电工装备工业增加值占装备制造业增加值比重达 6%，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自主知识产权的骨干企业。

（九）节能和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纯电动汽车、增程式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LNG 汽车等新能源汽车，积极支持省内骨干汽车生产企业开发生产新能源汽车。稳步推进新能源汽车试点示范，加快充、换电设施建设。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着力突破动力电池、电机、电控系统等关键技术，形成与整车生产能力相匹配的系统配套能力。加快传统汽车升级换代，进一步提高传统汽车节能环保和安全水平，完善汽车配套产业链。大力推动自主品牌发展，强化自主品牌汽车研发能力建设，做大做强本地自主品牌汽车。鼓励汽车企业提高本地配套率，支持更多的本地零部件企业加入汽车配套体系。到 2015 年，形成 3 家产值超千亿元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汽车制造企业，汽车整车年生产能力超过 330 万辆，汽车产量居国内前三位；新能源汽车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20 万辆以上，销售量占新车销售总量的 3%-5%，市场保有量达到 5 万辆以上；自主研发能力和研发设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十）船舶修造。着力优化船舶产品结构，实施品牌发展战略，重点发展大中型油船、大型矿砂船、好望角型散货船、大型汽车运输船、大型集装箱船、大型液化天然气（LNG）船、高速滚装客船、豪华游船等适应世界船舶市场需求的高附加值产品。鼓励中小型船舶企业与大型船舶制造企业错位发展，重点发展 10 万吨级以下的灵便型散货船、油船等具有特色优势的品牌化船舶产品。积极发展以豪华游艇为主、中低档游艇互补的游艇制造业，加快推进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尤其是游艇休闲港的建设。提高船舶改装技术水平和修船效率。提升

船舶配套水平，完善关键设备二轮配套体系，重点发展大功率船用中低速柴油机、船舶电力装置、舱室自动化控制设备、通信导航设备、船用大型铸锻件等配套产品，建设以船用柴油机、柴油机曲轴等动力设备和导航通信自动化设备等电子设备为主的广州-中山船舶配套产业链以及以分段制造为主的银洲湖船舶配套产业链。到 2015 年，年造船能力超过 800 万载重吨，修船坞容量超过 200 万吨；改装船和船舶保养产值占修船总产值比重达到 50%以上；船用低速柴油机年产能超过 500 万马力，本省船舶配套率平均达到 50%，基本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的船舶配套产品生产及研发体系。

（十一）石化及化学工业。按照一体化、集约化、基地化、多联产发展模式，在现有产业布局基地内集聚发展炼油乙烯，适度扩大规模。依托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石化技术，重点发展环氧乙烷、丁辛醇、PX、PTA、丙烯酸、丙烯晴、己内酰胺等高附加值中间原料产品，打造各具特色的石化中下游产业链。加快推进城区大型石化企业和其他高风险危化品生产、储存企业搬迁。优先发展石化下游产业尤其是精细化工产业，大力发展合成橡胶、合成纤维、碳纤维、工程塑料、基本有机原料、汽车等专用涂料、新领域精细与专用化学品、高等级子午线轮胎等产业，形成一批各有特色的精细化工产业链，进一步提升高附加值、高技术、低污染的精细化工产品石化产业中的比重。改造提升化肥和农药产业，发展缓释肥、控释肥和各种专用肥、功能肥以及高效、经济、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农药品种。促进化工行业推广绿色化学技术，逐步替代和淘汰对环境危害严重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及其化学品。到 2015 年，全省炼油能力超过 1 亿吨/年，乙烯生产能力达到 400 万吨/年，PX 生产能力达到 160 万吨/年，PTA 生产能力超过 300 万吨/年；精细化工率达到 50%。

（十二）钢铁工业。加快淘汰落后钢铁产能，积极推进全省钢铁企业联合重组，建设湛江钢铁基地项目，重点发展以汽车板、家电板为代表的高等级热轧、冷轧薄板等精品钢材以及造船用板、高强度结构板、高等级输油（气）管板和优质棒线材。支持韶钢技改调整产品结构，重点发展建筑用高强螺纹钢、建筑结构用钢、造船工业用钢、桥梁用钢、石油管线用钢、海洋工程用钢、机械制造工业及汽车制造工业用优质钢棒等高附加值的高档钢铁产品。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提高工艺装备水平，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力争在关键工艺技术、节能减排技术等方面取得新突破，打造国内重要的钢铁精品生产基地。以组建新广钢为契机，在南沙发展冷轧板、镀锌钢板等钢材深加工产业。支持钢铁骨干企业大力发展冷轧板带、镀锌板带、彩涂板带等钢材深加工产业，开发高精度大壁厚结构钢管、耐热耐侯结构钢管、核电站用钢管、双层复合钢管和管径 1 米以上油（气）管线钢管等管材。积极引进相关企业发展我省市场需求量较大的硅钢、模具钢和紧固件用钢。到 2015 年，湛江钢铁基地形成 1000 万吨钢年生产能力，韶关钢铁基地形成 800 万吨钢年生产能力。

四、重点产业区域布局

根据全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结合现有产业基础和资源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以重大产业集聚区为载体，以点带面，沿交通轴线和海岸线整体展开，加快打造“一核一带一轴三区”的空间发展格局，形成区内产业与城市空间、生态环境协调发展以及资源互补、产业集聚、梯度发展的多层次产业圈。

（一）珠三角高端产业核心区。充分发挥广州作为国家中心城市、深圳作为全国经济中心城市的要素集聚和辐射效应，强化广佛肇、深莞惠、珠中江三大经济圈产业的优势互补与

合理布局，重点发展高端制造业以及研发、知识产权、工业设计、金融、营销、结算等生产服务业，将珠三角地区发展成为高端先进制造业的核心区和先进制造业高端环节的集聚区。广州重点发展节能汽车、船舶、核电设备、轨道装备、大型输变电装备、数控机床及系统等，着力打造国际产业服务中心。深圳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通讯设备、医疗器械、激光加工设备，着力打造国际产业创新中心。珠海重点发展海洋工程装备、航空产业、精细化工等，着力打造国际重大装备制造中心。佛山重点发展节能和新能源汽车以及陶瓷、木工、塑料、纺织等专用及成套设备制造等。东莞重点发展新光伏能源装备、电子及通信设备等，着力打造国际产业制造中心。中山重点发展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大型铸锻件、风力发电设备等。江门重点发展轨道交通、中小型高附加值船舶修造等，着力打造国家级先进制造业基地。惠州重点发展炼化一体化、汽车电子装备等，着力打造世界级石化产业基地。肇庆重点发展汽车关键零部件、高端装备配套件等，着力打造重大装备制造配套基地。

（二）先进制造业临港产业带。充分发挥港口和岸线资源优势，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发展船舶修造、海洋工程装备、核电装备、大型临港机械等重型装备制造和炼化一体化、钢铁等先进制造业，以及港口物流等生产服务业，重点建设广州南沙新区和中新知识城、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珠海横琴新区、中山临海装备产业基地、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惠州大亚湾石化区、江门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集聚区、湛江东海岛循环经济重化产业示范区、茂名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汕头工业经济带、潮州港经济区、揭阳（惠来）大南海国际石化综合工业园、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等重大产业集聚区，形成规模化、集约化临港先进制造业带。

（三）南北产业发展轴。在继续推动珠三角地区先进制造业做优做强的基础上，依托京广、京九、京珠、广深等铁路、高速公路交通走廊，充分发挥交通主干线人流、物流汇聚的优势，积极推动沿线城市的合作和分工，推进电子装备、汽车、大型铸锻件等先进制造业中劳动相对密集的产业沿线集聚发展，由南向北积极拓展珠三角先进制造业发展腹地。清远、韶关、梅州、河源、云浮等沿线地区加快推进本地先进制造业和要素向交通主干线周边聚集，积极承接先进制造业转移，在沿线主要交通节点配套建设大型物流园区和产业转移园区，推动先进制造业在园区内集聚发展，构建京珠-京广先进制造业走廊，扩大珠三角先进制造业的辐射带动作用，形成沿线先进制造业联动发展、梯度转移的态势。

（四）东西北产业集聚区。积极做好东西北地区先进制造业规划布局，推动东西北地区先进制造业错位发展。粤西地区重点发展石化、钢铁等重化工业及相关装备工业，加快建设湛江石化产业基地、湛江钢铁产业基地、茂名石化产业基地、阳江刀剪相关特殊钢材和设备制造产业集聚区，形成较完善的重化产业链。粤东地区重点发展以轻工专用装备、大型数控机床、输配电设备等为主的装备制造，适度集聚发展石化产业，重点建设揭阳惠来大型石化基地，培育发展揭阳数控机床和模具基地、汕头铝城、汕头轻工装备制造基地以及潮州、汕尾精细化工产业集聚区，发展成为相对独立的先进制造业集聚区。粤北地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等高附加值、低污染产业，重点建设韶关装备制造基地、梅州和清远汽车零部件产业集聚区以及云浮石材、陶瓷等建材设备和畜牧养殖智能化设备制造产业集聚区，打造成为珠三角装备制造和汽车生产等先进制造配套产业基地。

五、促进措施

（一）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认真贯彻实施《印发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总体规划的通知》（粤府办〔2010〕54号），统筹安排国家预算内资金、省级财政性专项资金和省现有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先进制造业百强项目建设。支持先进制造业项目上市融资、债券融资和设备租赁融资，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和民间资本投资先进制造业。围绕装备制造、汽车、船舶、石化、钢铁等产业，规划建设一批先进制造业公共检测技术服务平台。

（二）大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支持我省企业加强与跨国公司、国内外科研机构及高等院校合作，加强产学研结合，打造技术创新联盟，鼓励国际合作和交流，开展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和协同创新，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建立健全广东先进标准体系，大力实施技术标准战略。支持企业实施商标战略，加大自主品牌创建力度，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开展省内装备制造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认定，对列入首台（套）产品的单位给予奖励。企业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产生的费用，按有关规定进行税前加计扣除。

（三）大力发展生产服务业。引导和鼓励先进制造业将非核心的生产服务业务外包给专业服务供应商，支持先进制造业通过外包或专业化分工等方式外购生产服务，提高生产服务在产业价值链中的比重。加快建设一批功能突出、业态新颖、企业集聚、规模庞大的生产服务业集聚区，推动产业金融、商务服务、总部经济、工业设计等高端生产服务业向大城市集聚发展，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产业物流、现代会展、专业市场等与先进制造业紧密相连的生产服务业向产业集聚区集聚。支持产业集聚区建设一批生产服务业公共（共性）生产服务平台，加速推动生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配套发展。

（四）加快推进百强项目及基地建设。建立先进制造业百强项目动态管理机制，做好重大项目储备工作，选择一批成长性好、带动性强、技术水平高，符合国家重点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方向，建设条件落实的重大项目，分批滚动列入先进制造业百强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完善百强项目督察考核机制，出台百强项目收费优惠政策，由省统筹安排有关用地指标，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将百强项目打造成为先进制造业发展典范。强化重点产业集聚式布局，以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重点产业园区为支撑，依托先进制造业百强项目，延伸产业链，完善交通、通信、水电等配套基础设施，创新招商引资机制，引导相关配套企业在周边集聚发展，重点建设汽车、船舶及海洋工程、石化中下游、轨道交通装备、能源装备、输配电设备等产业链，形成以大型企业和优势产品为龙头、中小企业和配套产品为基础、产业链完整、企业集群发展的格局。

（五）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和资源节约利用。加快建立先进制造业集约利用能源资源的技术支持体系，加大研发资金投入，积极扶持清洁低碳能源基地建设，集中力量研究开发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的技术，提升节能水平。推广先进制造技术和清洁生产方式，提高材料利用率和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坚持节能措施与项目建设同时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制度，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严格实施强制性能耗标准。推进产业集聚化发展，大力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加强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强化产业集聚区集中供热、供水、供电和污染物集中控制与处理，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污染治理水平。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标准等手段，加快淘汰石化、钢铁等行业落后产能。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发展现代产业体系联席会议要对规划实施加强统筹协调，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共同推进规划实施。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产业分析和评估，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先进制造业布局规划和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做好经济运行监测和市场预警，及时发布先进制造业发展及投资导向等信息；要对规划实施情况加强监督，注意跟踪分析战略重点实施情况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定期向省政府汇报。各地要按照省制定的发展规划，结合本地实际，编制本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发展规划，形成功能清晰、衔接协调、统一完整的先进制造业规划体系。

（二）加强目标责任管理。全面贯彻落实目标责任制，把重大产业聚集区、重大项目、重大科技专项发展作为先进制造业发展的重要抓手，进一步落实和强化规划既定目标责任管理。省发展改革委要根据本规划制定落实规划主要目标和任务工作方案，细化责任分工，明确各项目标任务的牵头协调单位，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抓好落实。要加强考核，对工作任务完成较好的地区和部门予以通报表扬，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监管不到位的地区和部门进行问责。

（三）构建人才保障体系。建立和完善先进制造业发展需要的中、高级技术应用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培养引进体系。深入实施和不断完善引进领军人才、创新型科研团队计划，引进我省先进制造业发展急需的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鼓励企业与职业教育机构建立校企联合、产教结合等机制，在中高等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扩大先进制造业发展急需的技能实用型人才培养规模，提供工学交替、专业化实践、对口就业等条件。建立完善异地人才落户、收入分配等政策，引导企业建立与项目相结合的引进机制，结合招商引资引进关键技术岗位的高技能人才。

附件：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十二五”规划重点项目表 - (略)

資料來源: 廣東省人民政府網站

http://zwgk.gd.gov.cn/006939748/201211/t20121108_353036.html